

延庆区乡村公路桥梁改造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招标编号: / )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延庆区 延庆区

一、招标条件

本 延庆区乡村公路桥梁改造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招标项目编号: / ) 已由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以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关于2026年延庆区乡村公路差路消除工程施工图预算批复的通知 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 ,招标人为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项目涉及延庆区乡村公路桥梁大约10座,为提升桥梁行洪能力,对桥梁进行重建。

招标内容与范围: 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导则标准的规定和水行政主管部门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审查审批的具体要求,开展防洪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该项目的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书,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协助招标人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等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须具备近三年(2023年10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独立完成过1项公路工程(含桥梁)项目的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作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2.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1个标。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需提交资料: 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原件、加密文件使用的CA数字证书)或其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原件、加密文件使用的CA数字证书)应当准时参加。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6-10-16 00:00:00 至 2026-10-20 23:59:00

获取方法: 网络下载文件

获取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https://zhjy.bcactc.cn/zhjy/>)

文件每套售价: /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11-05 14:00:00

递交方法: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递交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https://zhjy.bcactc.cn/zhjy/>)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11-05 14:00:00

开标地点: 北京市延庆区庆园街60号政务服务中心6层延庆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

七、其他公告内容

1、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6-10-16 00:00:00 至 2026-10-20 23:59:00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 <https://zhjy.bcactc.cn/zhjy/>) 获取文件。

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2、（1）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CA数字证书确认后，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https://zhjy.bcactc.com/zhjy/>），并绑定CA数字证书。（2）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ggzyfw.beijing.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建设项目-其他-其他行业领域标书工具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010-89151083。（3）合同估算价：150 万元（4）服务期限：365 日历天（具体以项目开展进度为准）（5）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6）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评审。（7）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刘冉辰。（8）接收异议的联系人：梁智博 接收异议的联系方式：010-69144586。

八、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延庆区交通局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010-6111351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地 址：北京市 延庆区 东外大街50号

联 系 人：梁智博

电 话：010 - 69144586

电 子 邮 件：/

招标代理机构：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 延庆区 安华西里三区甲17号院

联 系 人：解鑫

电 话：18611581104

电 子 邮 件：xiexin123595@163.com

年 月 日

返回